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完整、合理、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相符。

二、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出具的《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度共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19,367,963.9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基于对股东投资给予合理回报、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考虑，在兼顾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的基础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拟订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26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16,477,46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5,653,412.60元人民币（含税）。

2021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回购支付金额为60,156,976.58元人民币，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结合公司本年度已实施回购金额合并计算，2021年度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45,810,389.18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0%。

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以未分配利润派送红股，不涉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制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时，充分考虑了行业现状及特点、公司发展情况及趋势，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独立意见

我们于董事会前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给予了认可，认为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且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

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的独立意见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符合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有利于调动各位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21年度各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已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五、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我们一致认为，中审众环坚持认真、严谨的工作作风，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发表的审计意见与公司实际财务情况相符合，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我们一致认为，中审众环在2021年度的内控审计工作中，能够保证独立、客观、公正，并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内控审计业务。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2022年度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独立意见

1、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已就衍生品投资业务制定了管理规则，建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和业务流程。

3、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根据202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因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实施完毕，公司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认真审核公司股权激励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认为公司此次调整行权价格符合《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中关于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公司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由于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注销其所持股票期权符合《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九、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根据《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就本议案表决时,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的相关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上述激励对象在规定时间内实施行权。

十、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是基于稳健性、谨慎性的会计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计提2021年度信用减值准备。

十一、关于新增2022年度担保及反担保预计额度和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我们一致认为本次新增2022年度担保及反担保预计额度和被担保对象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和整体发展战略,为参股公司母公司提供反担保亦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顺利开展,且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资信及偿还债务能力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均没有贷款逾期情形出现,担保风险可控。该事项审议、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新增2022年度担保及反担保预计额度和被担保对象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我们审阅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认为该报告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在社会贡献、促进员工及相关利益方保护以及公司在民生和社会公益方面取得的成绩,有利于帮助社会公众更全面地了解公司为社会及利益相关方创造的价值,以及公司为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可持续发展做出的不懈努力。

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章显明  _____


周 晖 _____

2022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章显明 _____

周 晖  _____

2022年4月27日